#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0-70

##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中兵红箭 | 股票代码 | 000519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韩韬 | 王新华 | |
| 办公地址 | 河南省南阳市仲景北路1669号中南钻石有限公司院内 | 河南省南阳市仲景北路1669号中南钻石有限公司院内 | |
| 电话 | 0377-83880269 | 0377-83880277 | |
| 电子信箱 | hjhantao@163.com | wxhbfjjy@sina.com |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2,318,152,061.30 | 2,204,965,858.49 | 5.1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82,654,897.48 | 161,331,245.01 | 13.2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50,232,291.06 | 150,927,751.20 | -0.4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87,868,658.53 | -142,568,304.99 | 161.6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312 | 0.1154 | 13.6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312 | 0.1154 | 13.6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21% | 2.03% | 0.18%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1,226,763,190.75 | 11,011,225,449.91 | 1.9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8,321,812,847.49 | 8,188,102,341.00 | 1.63%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06,023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中兵投资 | 国有法人 | 18.97% | 264,150,752 | 0 | | |
| 豫西集团 | 国有法人 | 15.97% | 222,401,993 | 0 | 质押 | 38,170,000 |
| 江北机械 | 国有法人 | 4.94% | 68,832,640 | 0 | | |
| 山东工业集团 | 国有法人 | 4.44% | 61,887,122 | 0 | | |
| 王四清 | 境内自然人 | 2.16% | 30,125,825 | 0 | | |
| 江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99% | 27,643,023 | 0 | | |
| 物资集团 | 国有法人 | 1.94% | 27,059,636 | 0 | | |
| 北京金万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65% | 23,002,812 | 0 | | |
| 上海大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54% | 21,398,557 | 0 |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60% | 8,331,300 | 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的中兵投资、豫西集团、江北机械、山东工业集团、江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物资集团均为兵器集团的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与其它四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上述股东中的北京金万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3,002,812股,普通账户持股0股,实际合计持有23,002,812股。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国家降税增效、施政"两新一重"、释放农业政策红利,确保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大环境下,攻坚克难,抗疫复工两不误。在市场开拓、数字化转型、模式创新、账款清欠和多渠道融资等方面取得了良好成效,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长效发展,为下半年的经营发展开创了良好局面。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3,270.2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3.07%;实现归属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708.1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9.72%。凭借公司的全国布局和全产业链优势以及在全国范围内率先复工复产等因素,本年度公司在全国疫情形势下仍然取得了较好的订单形势,报告期内公司新签订单金额司(以下简称"北方滨海")、中信证券分别与存放北方滨海募集资金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博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博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宇机电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红宇")、中信证券与存放北方红宇募集资金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17年7月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设立全资子公司吉林江机特种工业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吉林江机特种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机特种")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营业部变更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江北支行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驻吉化公司支行。

2017年7月12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机特种、中信证券分别与存放江机特种募集资金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江北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驻吉化公司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一)2020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2013年(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户的余额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银行名称 | 账号 | 初时存放金额 | 截止日余额 | 存储方式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 263724209889 | 1,269,988,011.39 | 484,160.63 | 活期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召分行 | 252024540558 | 1,270,272,004.86 | 78,134,482.14 | 活期/定期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人民路支行 | 41001531310059100519 | 400,820,000.00 | 0.00 | 项目已建设完毕,账户已销户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高新路支行 | 41001522328050202234 | 142,708,011.39 | 67,620,438.91 | 活期/定期 |
| 中信银行南阳人民路支行 | 7397210182200005879 | 30,000,000.00 | 1,993,588.06 | 活期 |
| 合计 | | | 148,232,669.74 | |

(二)2020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2016年(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户的余额明细如下:

| 银行名称 | 账号 | 初时存放金额 | 截止日余额 | 存储方式 |
|---|---|---|---|---|
| 招商银行南阳分行 | 110922792610102 | 225,704,115.98 | 34,388,598.58 | 活期 |
| 建设银行南阳人民路支行 | 41050175650809510388 | 65,729,678.31 | 38,752,783.23 | 活期 |
|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 52070180000057857 | 171,380,470.08 | 65,002,514.24 | 活期 |
| 工行驻吉化公司支行 | 0802211829002236909 | 239,720,003.27 | 142,324,611.42 | 活期 |
| 建行江北支行 | 22050161643800000212 | 301,583,229.92 | 214,921,954.22 | 活期 |
| 交通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 412899991010003073029 | 31,414,919.78 | 4,302,605.42 | 活期 |
| 中国银行南阳分行 | 253351477878 | 95,308,033.56 | 38,421,181.27 | 活期 |
| 工行淄博博山支行 | 1603021329200015302 | 317,845,042.31 | 109,191,763.22 | 活期 |
| 建行淄博博山 | 37050163644100000242 | 180,756,615.37 | 18,981,895.06 | 活期 |
| 合计 | | 1,629,442,108.58 | 666,287,906.66 |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使用情况表

201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1,269,988,011.39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61,818,707.27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111,165,280.27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1,111,171,253.47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8.75%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 | 418,890,000.00 | 418,890,000.00 | 0.00 | 381,217,825.58 | 91.01% | 2016年6月 | 6,943,049.24 | 否 | 否 |
| 2、南阳高韧性工业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 | 400,820,000.00 | 400,820,000.00 | 0.00 | 400,820,000.00 | 100.00% | 2016年6月 | 13,393,904.55 | 否 | 否 |
| 3、江西中田碳素有限公司年产6000吨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 | 是 | 146,300,000.00 | 35,134,719.73 | 0.00 | 35,134,719.73 | 100.00% | 2019年1月 | | | 是 |
| 4、精密加工用高品级聚晶立方氮化硼复合片(PCBN)、聚晶金刚石复合片(PCD)系列刀具材料产业化项目 | | 161,270,000.00 | 161,270,000.00 | 0.00 | 161,270,000.00 | 100.00% | 2020年12月 | | | 否 |
| 5、超硬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 142,708,011.39 | 142,708,011.39 | 11,028,833.27 | 81,938,834.16 | 57.42% | 2021年6月 | | | 否 |
| 6、年产12万克拉高温高压法宝石级培育金刚石生产线建设项目 | 是 | 111,165,280.27 | 50,789,874.00 | 50,789,874.00 | 45,694,874.00 | 45.69% | 2022年10月 | |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1,269,988,011.39 | 1,269,988,011.39 | 61,818,707.27 | 1,111,171,253.47 | | | 20,336,953.79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合计 | | 1,269,988,011.39 | 1,269,988,011.39 | 61,818,707.27 | 1,111,171,253.47 | | | 20,336,953.7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南阳高韧性工业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是:项目具备达到生产能力但实际未达到生产。中南钻石根据用户需求结构变化等情况,结合自身产品结构规划目标和自身技术水平,利用项目具有柔性生产能力的特点,暂将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和高韧性工业钻石生产线产能按照生产普通人造金刚石产品需求统一调配,将全部用于生产人造金刚石产品。其余项目详见募投项目进展情况说明。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截至项目变更前,江西中田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已基本达到年产3500吨高纯石墨的生产能力,能够完全满足和匹配当前中南钻石合成生产人造金刚石用高纯石墨及其它制品生产的需要。为避免继续投入所带来的生产能力闲置风险,公司决定将该项目剩余资金用于新项目建设。2019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同意终止江西中田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并将剩余募集本金用于中南钻石"年产12万克拉高温高压法宝石级培育金刚石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上述事项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017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郑州午汽智能化增资扩产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议案》,并于2017年6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置换金额的议案》。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华核字[2017]002913号鉴证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红宇专汽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807.7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已完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认可意见。<br>2019年4月1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吉林江机特种工业有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江机特种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br>2019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北方滨海、北方红阳及红宇专汽分别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2亿元和4,6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 | | | | | | | |

(一)2013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3年12月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中南钻石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人民币27,370.25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3]002357号)。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南钻石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27,370.25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认可意见。2014年1月中南钻石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置换。

2.2014年5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江西中田碳素有限公司6000吨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先碳素期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江西中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人民币714.51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江西中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4]004105号)。截至2013年12月31日,江西中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714.51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均发表了认可意见。2014年5月,江西中田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置换。

(二)2016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6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置换金额的议案》,同意郑州红宇专汽对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化增资扩产项目"资金807.74万元进行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均发表了认可意见。2017年6月28日公司完成上述807.74万元募集资金的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2013年)投资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2013年)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本次募集资金(2016年)投资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全资子公司江机特种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20年2月25日,江机特种将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8,000万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9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全资子公司北方滨海、北方红阳及红宇专汽分别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2亿元和4,6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0年6月30日,北方滨海、北方红阳及红宇专汽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分别为2亿元、2亿元和4,600万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2013年)暂时闲置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9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2020年5月11日,在中信银行南阳分行办理的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的对公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后,中南钻石根据项目建设规划终止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确保项目建设资金及时投入到位。

2.本次募集资金(2016年)暂时闲置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9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方向东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截至2020年6月30日,北方向东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以"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和"南阳高韧性工业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中南钻石将上述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3,768.7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中南钻石日常生产经营。

(六)募投项目进展情况说明。

1.前次募投项目(2013年)进展情况

①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和南阳高韧性工业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南阳大颗粒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和南阳高韧性工业钻石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并于2018年12月通过项目总验收。

鉴于中南钻石高韧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存放的募集资金已全部支取完毕,且该募集资金专户无后续使用用途,为便于管理,中南钻石于2019年6月13日完成了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相关的募集资金专户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②江西中田碳素有限公司年产6000吨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调整"江西中田碳素有限公司年产6000吨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同意江西中田对该项目的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在满足当前商品石墨生产能力和内外部有效需求的前提下,不再进行新的投入,该项目终止继续投入,并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新的项目建设。

2019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同意将江西中田石墨项目剩余募集本金用于中南钻石"年产12万克拉高温高压法宝石级培育金刚石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

③"精密加工用高品级聚晶立方氮化硼复合片(PCBN)、聚晶金刚石复合片(PCD)系列刀具材料产业化项目"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精密加工用高品级聚晶立方氮化硼复合片(PCBN)、聚晶金刚石复合片(PCD)系列刀具材料产业化项目"和"超硬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将上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20年6月30日,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6,127万元。完成了厂房及其他配套设施的建设,设备已全部购置完成。

④"超硬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0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为适应超硬材料行业前沿技术的发展,提升整体研发能力,中南钻石根据科技发展动态,结合实际经营需求,对项目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减少设备总台(套)数的同时,重新选配更高端、更先进的研发设备。另一方面,中南钻石充分结合现有科研开发条件,重点将"超硬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建设与"中南钻石有限公司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相整合、融合,加快科技创新体系及创新平台建设,发挥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平台优势。项目调整完毕后,项目建设总投资调整为1.5亿元,拟利用募集资金总额不变。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2021年6月。

截至2020年6月30日,该项目利用募集资金采购先进设备及仪器,累计投入募集资金8,193万元。

⑤"年产12万克拉高温高压法宝石级培育金刚石生产线建设项目"

2019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鉴于江西申田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已基本达到年产3500吨高纯石墨的生产能力,能够完全满足和匹配当前中南钻石合成生产人造金刚石用高纯石墨及其它制品生产的需要。为避免继续投入所带来的生产能力闲置风险,同意终止江西申田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并将剩余募集本金用于中南钻石"年产12万克拉高温高压法宝石级培育金刚石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

截至2020年6月30日,项目按计划进度顺利开展,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5,078万元,其中,厂房适应性改造已完成,并采购及安装部分生产设备。

(2)本次募投项目(2016年)进展情况

①智能化弹药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2020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尽管部分型号智能化弹药科研项目取得重要进展,但由于智能化弹药产品从研制到批产,有着严格的研制流程,研制周期较长。当前该项目确定目标的多个型号智能化弹药研制进度均有不同程度的推迟,项目工艺试制条件和产品试验条件的设备设施还不具备实施条件,为降低投资风险,北方红阳放缓了智能化弹药研发条件建设项目建设进度。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2022年12月。

截至2020年6月30日,北方红阳对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268.14万元。完成振动台、发射制导装置检测仪等设备的购置工作以及工业园2号厂房改造工程。

②智能化弹药研发条件建设项目

2020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为适应现代化战争需要,目标客户对智能化弹药产品提出了新的要求,产品工艺及生产难度加大,同时,危险品安全生产监管不断收紧,为提升生产线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减少火工生产工序人员,提高生产线本质安全度,提升部分工序加工精度,北方红阳需对部分建设内容进行方案优化和论证,基于投资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北方红阳放缓了生产能力项目的建设进度,项目的柔性加工生产线等内容暂未实施。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2021年5月。

截至2020年6月30日,北方红阳对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788.93万元。完成全功能数控车床、立式加工中心、数控深孔钻床等设备的购置以及网络协同平台建设。加工中心、精密数控车床的购置,补充和完善了公司智能化产品科研条件,为公司产品向智能化转型升级提供了强力支撑;网络协同平台的深入建设,加快了公司管理数字化、网络化发展,极大的提高了公司办公效率。

③机加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020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因目标客户近两年大幅度减少了两种常规产品的订货量,北方红宇目前已形成的生产能力暂可满足客户需求,另一方面,随着目标客户对高新装备的需求不断增加,新型号产品对加工工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随着国际先进制造加工技术的不断进步,北方红宇将对高端加工设备进行进一步的调研和可行性论证。基于投资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北方红宇放缓了项目的建设进度,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至2021年5月。

截至2020年6月30日,北方红宇对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724.13万元。已完成原工房地面改造、墙壁喷漆等建筑工程,计划采购103台(套)设备仪器,除双旋轮数控金属旋压机2台、磨刀仪1台、无心磨床1台、CAM编程软件1套尚未完成外,签订合同的84台(套)设备仪器均已到公司并安装调试完成,现已投入使用。

④系列化产品生产能力扩充建设项目

2020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因目标客户对智能化弹药产品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北方向东紧缩了系列化产品部分型号产品的生产投入,加大对新型号研制力度,但产品研制生产周期较长,产品尚未设计定型,暂时不能批量生产,为更好地服务用户,做好新产品研制生产工作,北方向东放缓了募投项目建设速度,目前产品高端机械加工条件,热处理、产品装配条件,特品库房等尚未建设完成。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2023年12月。

截至2020年6月30日,北方向东对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477.48万元。已完成室外供电线路改造及一、二标段工房主体结构及车间办公室建设和总变电站和开闭所的改造项目,供电设备安装已调试到位;完成数控深孔镗车床安装调试工作;全弹总装生产线、热处理生产线等厂家已完成生产,北方向东正在组织编制预验收技术方案;XX生产线生产调试工作正在进行。

⑤郑州专汽智能化增资扩产项目

2018年4月1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智能化增资扩产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在前期项目建设的基础上,针对市场变化,基于规避投资风险的考虑,红宇专汽适当放缓了项目建设进度,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17年9月31日调整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20年6月30日,红宇专汽对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127.09万元。基础工程方面:新建建筑面积14,300平方米,其中,107工房完成面积12,606平方米,研发办公楼完成面积1,694平方米;完成厂区露天作业区硬化、室外道路、绿化及路灯等室外工程建设。设备采购安装方面,已完成35台设备的安装与调试。

⑥特品研发条件及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截至2020年6月30日,特品研发条件及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完成部分科研、生产急需工艺设备、生产线等软硬件设施建设,重点提升了数字化智能制造水平。制定了精密电子装配生产线建设方案,调整优化了公司火工区、库区布局建设方案,后续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为公司特品科研生产奠定良好基础。

⑦汽车底盘结构部件生产项目

2020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受国际和国内两个市场环境变化影响,北方滨海与重点客户间部分新产品开发处于放缓的状态。汽车底盘市场的增长速度未达到项目编制时的发展预期,基于规避市场风险、谨慎投资的考虑,北方滨海放缓了后续汽车底盘结构部件生产线投资和建设进度。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2年12月。

截止2020年6月30日,汽车底盘结构部件生产项目主要进行了部分生产工房及主要产能设备基本改造、购置,其中关键设备智能激光切割机、行走机构焊接系统已安装完成并陆续投入使用,结构件智能制造生产线、轻型工字梁自动化生产线已出具规模。但车轴装配及喷漆工房尚未建设,技术研发设计与仿真条件、汽车零部件生产条件及汽车底盘结构件生产条件部分零星设备未购置完毕。

⑧研发生产条件建设项目

截至2020年6月30日,江机特种已对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9,621.90万元。基础工程方面,完成1010#地面施工建设,实现建成;完成年度新开工1005#和1006#招标控制价编制及施工图设计、招标及合同签订工作,工程开工建设,其中1005#、1006#完成基础工程建设;设备采购及安装方面,完成电装自动化线(含数字信息管理系统)、MES(二期)合同和技术协议签订,完成电化教学室和物流中心裁改设备招标采购,其中电化教学室完成合同签订。电装自动化线、火工区物流中心设备(货架)、电化教学教室和抛光自动化单元等4套设备到货进行安装,MES(二期)1套到货安装、并伴产调试,模压自动化单元完成验收交付使用。

⑨飞机零部件及高端防爆器材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截至2020年6月30日,江机特种已对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0,134.95万元。基础工程方面,新建表面处理工房1003#-1及辅助生产工房1003#-2通过吉林市质检站的现场验收,完成两个工房配套室外供暖、给排水工程以及室外供电线路、道路和绿化工程的部分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方面,完成航宝零部件柔性加工生产线1套招标采购,完成表面处理二期化学镀镍、铝及铝合金阳极氧化线、达克罗生产线和纯水制造设备等7台(套)到货安装,完成高温盐浴炉、中温盐浴炉、抛光钝化生产线、达克罗生产线、纯水制造设备等5台(套)设备安装调试。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同意将"江西申田碳素有限公司年产6000吨特种石墨(等静压)生产线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中南钻石"年产12万克拉高温高压法宝石级培育金刚石生产线建设项目"。

截至2020年6月30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5,078万元用于厂房改造及设备采购等。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0-71

##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梳理,现将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2013年)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3]1012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于2013年11月27日向乡发行对象定向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3,671.5909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9.68元。截至2013年11月28日,共募集资金1,323,409,999.12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53,421,987.7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1,269,988,011.39元。截至2013年11月28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3]000339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111,171,253.47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280,847,672.87元;于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68,504,873.33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61,818,707.27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除去永久补充流动资金37,672,174.42元外,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148,232,669.74元,其中本金121,144,583.50元,扣减手续费等后的利息净额27,088,086.24元。

(二)本次募集资金(2016年)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6]3078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于2016年12月29日向8名发行对象定向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68,804,014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2.13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047,592,689.82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56,281,347.4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91,311,342.33元。截至2016年12月29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124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扣除向豫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特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吉林江北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三家交易对方支付的本次并购交易中的15%现金对价共计361,869,233.75元,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可使用金额1,629,442,108.58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467,608,751.60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18,077,429.31元;于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4,259,282.40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55,272,039.89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除去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暂时闲置募集资金44,000万元及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外,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666,287,906.66元,其中本金635,833,356.98元,扣减手续费等后的利息净额30,454,549.68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商业银行和保荐机构共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施监管。为各募投项目设置了独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在取得商业银行每月出具银行对账单后,及时提供给独立保荐机构及公司财务金融部、审计监督部、证券事务部以掌握相关使用情况,授权保荐机构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大额资金的使用及时通知保荐机构等。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均履行了相应的程序,具体如下:

2013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中信证券、专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4年1月28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钻石")、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召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人民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高新路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